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

（二）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3年12月13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三）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四）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建军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及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建军、睦敏、马云东、陈钢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先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

确认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在股东大会上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逐项表决方式进行。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至第九届董事会选举产生，方自动卸任。

该议案表决情况：

1、陈建军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睦敏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马云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陈钢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同意提名冯萌、何俊、朱磊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2。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先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确认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在股东大会上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逐项表决方式进行。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继续履行职责至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产生，方自动卸任。

该议案表决情况：

1、冯萌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何俊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朱磊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关于独立董事津贴及费用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决定向第九届独立董事支付固定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10 万元(税后)。除此之外，公司不再给予独立董事其他的利益。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有关规定行使职权所需费用据实报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 年 12 月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2023 年 12 月修订）》、《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实施细则（2023 年 12 月修订）》、《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2023 年 12 月修订）》、《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该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4 日

附件 1：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建军：男，1972年出生，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镇江市对外贸易公司、丹阳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曾任公司董事、圣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15年7月至今任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8月至今任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圣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大亚（江苏）地板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建军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陈建军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董事睦敏先生、董事张晶晶女士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 股；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睦敏：男，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2 年 10 月至 2014 年 7 月历任丹阳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丹阳市驻沪办主任等职务；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助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睦敏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睦敏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巧玲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公司董事长陈建军先生、董事张晶晶女士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马云东：男，197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2002 年 3 月至 2016 年 7 月在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历任计划财务部副部长、计划财务部部长、董事、财务总监；2014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本公司董事；2016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常州市千家万铺商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马云东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马云东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陈钢：男，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江苏鼎信咨询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总监、公司独立董事、审计部部长、董事；200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陈钢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36 万股；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附件 2：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冯萌：男，1977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博士在读期间赴国家财政部从事新会计准则研究及制定工作。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审计员；2007 年 8 月至 2009 年 1 月在上海立信锐思信息管理有限公司任合伙人；2009 年 2 月至今在上海阅洲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创始合伙人、首席专家顾问，已发表两本专著及数十篇专业论文；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冯萌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何俊：男，1965 年出生，苏州大学法学学士，律师。1987 年 7 月至 1992 年 6 月在江苏省苏州市第七律师事务所任职律师；1992 年 6 月至 1994 年 6 月在江苏省苏州市第二律师事务所任职主任律师；1994 年 6 月至 1999 年 6 月在江苏省苏州市第一律师事务所任职主任律师；1999 年 6 月至 2020 年 1 月在北京市华海律师事务所任职主任律师；2012 年 8 月至 2018 年 10 月兼任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市华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何俊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朱磊：男，1984 年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好又多咨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法务专员；2009年2月至2019年7月任上海海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9年7月至2022年7月任上海明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2年7月至今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

朱磊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